

乳源瑶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文件

乳乡振〔2021〕6号

关于下拨 2021 年度乳源瑶族自治县 “广东扶贫济困日”定向捐赠资金 (第二批)的通知

乳城、必背、东坪镇人民政府：

根据《关于印发〈2021 年乳源瑶族自治县“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乳农组〔2021〕1号）和捐赠者的定向捐赠意愿，经研究，现将定向捐赠资金共计 244888.00 元下拨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就定向捐赠资金的管理使用问题通知如下：

一、定向捐赠资金的拨款方式

经研究，所有定向捐款全部划拨到你镇专用账户（详见附件）。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韶关市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

账制实施细则〉的通知》（韶财农〔2005〕133号）的规定实行财政报账制管理。

二、定向捐赠资金的使用范围

此次下拨的定向捐赠资金是指捐赠人对于捐赠资金使用有明确区域、领域、项目等的捐赠，主要使用范围如下：（1）对已指定具体项目的，按照捐赠人的意愿用于帮扶我县城乡纳入广东省防止返贫监测信息平台标识为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等三类建档立卡监测对象（下统称监测户）；（2）对只明确区域、未明确具体项目的，各镇根据实际，优先统筹安排用于2021年度精准扶贫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补助资金；（3）用于捐赠人指定的与我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的项目。

三、定向捐赠资金的项目申报及管理

定向捐赠资金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在管理过程中实行项目申报审批制度，进行统一管理、统筹安排。此次下拨定向捐赠资金虽已指定用途，但必须按照以下要求上报申报材料并逐级审批。

（一）申报要求

属于行政村的乡村振兴公益性项目申报资料必须有项目专题请示和项目可行性报告，可行性报告应论述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以及申报单位基本情况、目标任务、投资规模、资金来源、实施计划、完成时间、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等。属于监测户的帮扶申报资料必须详细阐述需帮扶的理由。

(二) 申报程序

扶贫济困项目申报实行逐级申报制度。

1.行政村的乡村振兴公益性项目申报由行政村向所在镇人民政府提出申请，由其审核并签署意见审批。

2.监测户的申报由其本人向所在村（居）委会提出申请，经村（居）委会公示评议后，报所在镇人民政府审核审批。

(三) 组织实施

“广东扶贫济困日”捐赠资金资助项目的组织实施实行项目单位责任制。项目主管单位、责任单位、实施单位和责任人均对项目的申报、实施、资金使用和管理等承担责任。

1.捐赠人定向捐赠行政村的用于主导产业发展、农畜牧业生产、村容村貌、卫生整治、饮水工程、村道改善及公共服务等设施建设项目，所在镇人民政府为项目责任单位，行政村为项目实施单位。

2.捐赠人定向捐赠用于监测户助医、助学、助困和助孤寡项目，监测户所在镇人民政府为项目责任单位，监测户所在村为项目实施单位，监测户为责任人。

四、定向捐赠资金的监督管理

各镇要对“广东扶贫济困日”捐赠资金扶持项目建设实施和资金使用开展跟踪监督，包括项目建设进度、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产生的效益以及资助到人的情况。要加强对“广东扶贫济困日”捐赠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共同管好、用好“广东扶贫济困日”捐赠资金。对捐赠资金的下拨和使用要坚持“公

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做到专款专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截留、挤占和挪用，对有意弄虚作假，冒领捐赠资金的人员要追究其相关责任。

附件：乳源瑶族自治县2021年“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定向捐赠资金（第二批）安排表

乳源瑶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
2021年12月1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县民政局，县慈善总会，有关镇财政所。

乳源瑶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

2021年12月1日印发

附件：

**2021 年度乳源瑶族自治县“广东扶贫济困日”
活动定向捐赠资金（第二批）安排表**

乡 镇	定向下拨金额（元）
乳城镇	30000.00
东坪镇	144888.00
必背镇	70000.00
合 计	244888.00

下拨乳城镇 2021 年“广东扶贫济困日”定向捐赠资金（第二批）明细表

序号	定向捐赠单位	定向捐赠金额 (单位/元)	定向捐赠地区	定向捐赠用途
1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 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乳城镇人民政府	用于乳城镇新兴村委
合 计		30000.00		

下拨必背镇 2021 年“广东扶贫济困日”定向捐赠资金（第二批）明细表

序号	定向捐赠单位	定向捐赠金额 (单位/元)	定向捐赠地区	定向捐赠用途
1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 化成箔有限公司	70000.00	必背镇人民政府	用于必背镇方洞村 产业发展项目
合 计		70000.00		

下拨东坪镇 2021 年“广东扶贫济困日”定向捐赠资金（第二批）明细表

序号	定向捐赠单位	定向捐赠金额 (单位/元)	定向捐赠地区	定向捐赠用途
1	中共韶关市委党校 (2021 年第一批定向捐赠金)	20114.00	东坪镇人民政府	用于东坪镇新村乡村振兴 建设项目
2	政协韶关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第一批定向捐赠金)	19774.00	东坪镇人民政府	用于东坪镇人民政府
3	韶关市政协港澳台侨联络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批定向捐赠金)	105000.00	东坪镇人民政府	用于东坪镇乡村振兴工作
合 计		144888.00		